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 2025 年 11 月 17 日 (星期一) 14:00-15:00
- 会议召开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 2025 年 11 月 10 日(星期一)至 11 月 14 日(星期五)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ir@people.cn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年10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5年前三季度经营情况,公司计划于 2025年11月17日下午14:00-15:00召开 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类型

本次说明会将于 2025 年 11 月 17 日(星期一) 14:00-15:00, 在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 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

二、参加人员

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裁、传播内容认知全国重点实验室主任: 叶蓁蓁先生

独立董事: 李红薇女士

董事会秘书: 刘红女士

财务总监: 李春梅女士

三、投资者参加方式

- (一)投资者可在 2025 年 11 月 17 日 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址: 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 (二)投资者可于 2025 年 11 月 10 日(星期一)至 11 月 14 日(星期五)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 ir@people.cn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四、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 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 010-65369999

邮箱: ir@people.cn

五、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查看本次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1月8日